**工程居间合同**

甲方（委托人）：

乙方（居间人）：

甲乙方为了发挥双方的优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双方充分协商，按照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事项**

1、乙方接受甲方委托，负责就 工程项目，引荐甲方和该项目的管理方直接谈，向甲方提供关于该工程项目的重要信息，并最终促成与该项目管理方签订专业承包施工合同，协助甲方完成整个合同履行期间的协调工作，保障合同的顺利实施。

2、“居间成功”是指完成本条列全部委托事项。甲方与建设单位未签订书面的工程施工合同，乙方仅为甲方提供信息，或为甲方提供联络、协助、撮合等服务均视为委托事项未完成。

**二、乙方的义务**

1、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该工程项目的信息，最大限度的维护甲方的利益。

2、乙方承诺向甲方提供的关于该工程项目的上述信息真实可靠。

 3、乙方应保证该工程项目真实可靠、资金到位、各种施工手续齐全，并能够正常施工。

4、乙方在甲方与建设单位进行合同谈判期间，应尽到作为居间人的慎谨和诚实义务，达成合同签署，那么在甲方的工程施工过程中（合同期内），乙方仍有义务负责协调好甲方与项目管理方的关系，特别是在工程结算问题上，乙方全面负责协调，乙方无任何理由进行推脱。

**三、甲方的义务**

1、甲方负责提供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等相关资料；负责和项目管理方进行合同谈判。

2、居间成功，则由甲方全面履行和项目管理方所签订的专业施工合同。甲方因履行施工合同而产生的权利和义务，与乙方无关。

**四、居间报酬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

1、本项目居间费用按照合同期间实际费用的 %结算（税后）。

2、甲方每周为乙方结算一次，每周一为乙方结算上周居间费用，乙方有权向甲方查询每周总体情况，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毎周情况报表，甲方所提供报表必须保证真实有效，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克扣乙方费用，如出现不实结算乙方有权素回，并保留双倍赔偿的权利。

3、合同签订后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合同复印件一份，作为居间费用总价计算依据，甲方如不能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向乙方支付居间费用，每超过一天按照合同居间费用总价 进行赔偿。

4、如甲方有终止本居间合同的意愿，甲方可根据合同总量计算居间费用，并一次性向乙方支付 元作为唯一条款向乙方提出协商。

**五、保密事项**

1、甲乙双方均应充分保守本协议所涉及的商业秘密。

2、甲乙双方均不得向第三方泄漏合作细节及项目合作中相关利益人的秘密，任何乙方发现对方出现泄密行为均有权提出和对方终止本合同，如因任何乙方的原因给对方造成实际的损失，受损方可向过错方提出等价赔偿。

**六、合同终止**

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本合同约定项目结束，项目期顺延本合同无条件顺延，直至本项目结東。

**七、争议解决方式如发生合同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提交合同签订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八、其他事项**

1、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委托事项进行转委托。

2、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签订地址： 合同签订地址：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签订日期：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